



金融博士论丛·第十一辑

转型期金融制度 区域化创新

**The Study on the Regional Reform of
China's Financial Institution in the
Period of Transformation**

李新彬 著



中国金融出版社



金融博士论丛·第十一辑

转型期金融制度 区域化创新

**The Study on the Regional Reform of
China's Financial Institution in the
Period of Transformation**

李新彬 著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亓 霞 王晓莉

责任校对：潘 洁

责任印制：张 莉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转型期金融制度区域化创新 (Zhuanxingqi Jinrong Zhidu Quyuohua Chuangxin) / 李新彬著.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08. 10

(金融博士论丛. 第 11 辑)

ISBN 978 - 7 - 5049 - 4786 - 4

I. 转… II. 李… III. 金融体制—研究—中国 IV. F83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28248 号

出版 **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 北京市广安门外小红庙南里 3 号

市场开发部 (010) 63272190, 66070804 (传真)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fph.com>

(010) 63286832, 63365686 (传真)

读者服务部 (010) 66070833, 82672183

邮编 100055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松源印刷有限公司

尺寸 148 毫米×210 毫米

印张 7.75

字数 184 千

版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90

定价 24.00 元

ISBN 978 - 7 - 5049 - 4786 - 4/F. 4346

如出现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010)63263947

摘 要

随着中国非均衡经济发展战略的实施,在经济快速增长的同时,我国东部地区与西部地区间的发展差距呈现出不断扩大之势。区域经济理论与实践证明,金融对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具有重要作用,特别是对像中国这样的发展中国家更为关键。因此,合理配置区域金融资源,带动和引导其他生产要素在区域间的合理流动,从而调整我国区域经济的现有格局,对于促进我国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金融制度是金融资源合理配置的重要保障和基础条件。从制度创新的视角探索金融制度区域化改革的基本路径是解决区域发展差距进一步扩大的重要内容。在我国,金融制度的区域化创新是自上而下的制度设计和变革,在金融制度区域供给不均衡的条件下,尤其要重视政府在金融制度创新中的作用和功能。但是,随着我国经济市场化改革进程的深化,必须充分发挥市场功能,通过市场机制来引导微观金融活动,才能从根本上提高区域金融效率。因此,我国金融制度变迁体现着强制型与诱致型有机协调、区域梯度渐进式变革和银行主导型的路径特征。本书在系统梳理金融制度和金融制度创新理论的基础上,从金融组织制度、金融市场制度和金融安全制度三个层面的分类视角分别论述了我国金融制度区域化创新的基本框架。在金融组织制度方面,我国的区域差异决定了商业金融和政策金融的混合,而在不同区域,这种组合存在结构上的差异。国有商业银行要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组织布局的区域调整,同时需要积极推进信贷政策的区域化改革。通过构建区域性商业银行和推动地方中小

银行发展,形成合理的商业金融格局。在金融市场制度方面,培育多层次的资本市场符合区域经济发展的客观实际,对西部地区尤其是要正确定位证券市场的功能,重点要通过积极创新债券市场、推进信贷资产证券化、培育产业基金和完善中介机构等建立符合区域实际的金融市场基础。金融安全制度是金融制度区域化改革的保障和重要的组成内容,本书着重分析了区域金融风险差异的形成原因,在对传统的金融安全制度框架进行修正的基础上,从区域金融征信制度、预警机制、监管制度、行业自律制度方面探索了区域金融安全制度的主要内容。在政府主导金融制度变迁的条件下,必须重视和加强金融调控制度的区域创新,这也是金融制度改革的应有之意。

关键词: 金融制度创新 区域经济 金融组织 金融市场 金融安全制度

目 录

摘要	1
1 导言	1
1.1 选题背景和意义	2
1.2 研究的主要目的	6
1.3 研究方法和路线	7
1.4 框架安排及创新	8
2 金融制度创新的理论框架	11
2.1 金融制度一般理论	11
2.1.1 金融制度的内涵	13
2.1.2 金融制度的构成	15
2.1.3 金融制度的功能	17
2.1.4 金融制度的效率分析	18
2.2 金融制度创新理论综述	21
2.2.1 金融制度创新的主要内容	22
2.2.2 金融制度创新的类型	23
2.2.3 金融制度创新动机分析	28
2.2.4 金融制度创新的外部条件	32
2.2.5 金融制度创新的过程	35
3 金融制度区域化创新的现实条件	39
3.1 金融制度变革的区域差异效应	39

3.1.1	行政性金融制度安排的区域效应	41
3.1.2	市场化金融制度改革的区域效应	43
3.2	金融制度变迁的西部地区绩效评价	48
3.2.1	国有金融组织之间的过度竞争成本	49
3.2.2	金融组织与政府之间的经济寻租成本	50
3.2.3	金融组织与企业之间的信息不对称成本	51
3.2.4	金融组织各层级之间的委托代理成本	53
3.3	金融制度区域化创新的现实起点	55
3.3.1	中国三大区域经济发展的总体特征	55
3.3.2	中国三大经济区域金融发展比较	58
3.3.3	中国西部地区未来金融需求分析	60
4	中国金融制度区域化创新的路径选择	63
4.1	金融制度区域化创新的相关概念解释	63
4.1.1	经济转型期的界定	63
4.1.2	金融区域类别划分	64
4.2	金融制度区域化创新的路径选择	66
4.2.1	强制型与诱致型变迁有机协调	66
4.2.2	梯次推进的金融制度渐进改革	71
4.2.3	银行主导型区域金融体系安排	76
4.3	金融制度区域化设计的基本内容	83
4.3.1	金融制度区域化创新面临的形势	84
4.3.2	金融制度区域化设计的主要特点	86
4.3.3	金融制度区域化创新的基本框架	87
4.3.4	金融制度区域化创新的模式选择	88
5	金融组织的区域化重构与制度创新	90
5.1	区域发展阶段与混合型金融组织选择	90

5.1.1	区域内商业性金融与政策性金融的关系	91
5.1.2	商业性金融与政策性金融组合的区域差异	93
5.2	中国商业银行的区域化改革	95
5.2.1	国有商业银行制度区域化改革	95
5.2.2	组建区域性商业银行	103
5.2.3	创新地方中小型商业银行制度	107
5.3	政策性金融组织的区域创新	110
5.3.1	当前中国政策性银行区域化问题分析	111
5.3.2	中国政策性金融的区域化改革	113
6	金融市场的区域化创新与探索	117
6.1	资本市场在区域经济发展中的功能	118
6.1.1	资本市场与区域经济的互动关系	118
6.1.2	资本市场对中国区域经济的促进功能	120
6.2	区域非均衡条件下资本市场变革应处理的关系	122
6.2.1	金融市场全国性和区域性的关系	122
6.2.2	区域货币市场和资本市场的关系	124
6.3	资本市场制度区域化创新的内容	125
6.3.1	正确定位股票市场在西部地区的作用	126
6.3.2	充分发挥债券市场的功能	128
6.3.3	推进中长期信贷资产证券化	132
6.3.4	设立西部产业投资基金	134
6.3.5	培育良好的资本市场中介机构	137
6.3.6	发挥东部地区资本市场的带动作用	138
6.3.7	促进区域资本市场与货币市场协调发展	139
7	区域金融安全与金融制度创新	145
7.1	区域金融风险与金融安全制度概述	145

7.1.1	区域金融风险的基本内涵	145
7.1.2	中国金融风险区域差异的成因	147
7.1.3	区域金融安全制度的分析框架	152
7.2	中国区域金融安全制度创新的主要内容	157
7.2.1	完善区域金融征信制度	158
7.2.2	构建区域金融预警制度	161
7.2.3	探索区域金融保险和补偿制度	164
7.2.4	推动建立区域联合监管机制	169
7.2.5	强化区域金融行业自律制度	170
8	金融调控政策的区域化创新	172
8.1	区域经济发展中的金融调控政策功能	173
8.1.1	区域金融政策效应的理论分析	173
8.1.2	金融政策区域化实践的国际经验	176
8.2	区域金融政策的主要内容	179
8.2.1	加强区域中央银行的自主决策权限	180
8.2.2	实行差别化的区域货币政策	181
8.2.3	稳步推进利率市场化改革	185
结语		196
附件		199
参考文献		226
后记		234

1

导言

自 1978 年改革开放以来,经过 30 年梯度推进式的非均衡发展战略,中国经济体制改革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但优先发展东部地区,致使中西部欠发达地区与东部发达地区的差距呈加剧态势,特别是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这种非均衡性问题凸显得尤为明显。^① 区域经济协调增长是一国增进福利、社会发展的前提条件。^② 因此,求解区域经济增长的源泉,探索区域间协调发展的途径成为重要的研究课题。

^① 新浪财经 2005 年 11 月 18 日:中国的基尼系数 2000 年为 0.458,2004 年接近 0.5,已超过国际公认的 0.4 警戒线,并以每年 0.1 个百分点的速度在提升,中国贫富差距未来 10 年还将继续拉大。

^② 任何一个国家和地区,区域经济发展不平衡是绝对的,平衡是相对的。所谓区域协调发展,就是强调把区域发展差距控制在合理的限度内,发挥各地区的发展潜力和优势,在发展中建立起良好的区际经济关系,从而推动国民经济的稳定发展。石霞、马涛认为,区域协调发展应包括区域公共服务水平的均等化、区域产业发展的协调化、区域市场发育的统一化三个方面的内容。区域协调发展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通过一系列的体制改革和制度调整来实现。

1.1 选题背景和意义

区域经济理论与实践证明,金融在区域经济发展中具有重要作用,特别是对于像中国这样的发展中国家更为关键。任何经济活动都要在特定的区域空间展开,金融活动自然也不例外。金融系统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直接反映着经济的区域性特点,而且经济的区域化也会反作用于金融运行,形成金融运行的区域化。抑或从理论上说,由于金融资源的供给和需求在空间上的非均衡性,金融运行势必也会呈现区域非均衡的特性。自经济市场化改革以来,中国区域经济的二元结构特征更为突出,集中表现在东部与西部两大地带间经济差异有扩大趋势,中国经济呈现西低东高的梯度运行态势。因此,区域经济与金融的关系,以及如何以金融要素来推进区域经济的协调健康发展成为一些学者的研究重点。

中国最早在理论上阐述金融体系与区域经济增长的关系可以追溯到改革开放之初,当时江其务(1985)提出了中国金融发展的东部、中部、西部三个地带的划分思路^①,但这种研究思路后来并未成为主要的研究路向。到了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后,随着区域间发展差距和分野的增大,引发了对作为区域经济重要增长要素,即资本的功能讨论。张军洲(1995)认为,区域金融是指一个国家金融结构与运行在空间上的分布状况,在外延上表现为具有不同形态、不同种类、不同层次的金融相对集中的若干金融区域。他对区域金融的划分种类作了较全面的阐述,指出随着经济转轨的进行,区域融资机制必然由

^① 江其务:《江其务文存》(第二卷),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1。

当前的计划与市场并存的双轨制向现代市场融资机制转变。他指出了几种可能的转变趋势,但没有作系统的实证研究。唐旭(1995)主要从区域经济发展的动力和类型出发,讨论了区域经济发展引起资金流动的原因、途径、趋势与效果,并对资金流动引起的经济效果作了实证分析;指出随着计划经济体制的转型,资金流动管制有了很大松动,直接导致区域资金流动的加大;认为在了解国内资金分布和流动规律的基础上制定差别政策,显得日益重要。戴园晨(1999)对西部地区的资本市场进行了专门探讨。谢平(2001)则分析了西部金融发展状况并提出了相关对策。杨明基等(2002)对西部地区金融成长与经济发展的关系进行了比较系统的论述,但缺乏完整的数据支撑。殷德生和肖顺喜(2000)对体制转轨中的中国区域金融发展作了较为系统的研究,他们运用实证的方法研究了中国区域金融协调发展的一些措施。周立(2003)从理论上解释了金融发展影响经济增长的路径,从实证上检验了1978—2000年期间中国金融发展促进经济增长的经验,并从金融资产等多个角度衡量了20多年来中国金融发展的状况,除了评价和机制分析外,其数据分析的时间跨度是截至目前区域金融实证研究最长的,也是比较完整的。刘仁伍(2004)在区域金融结构和金融发展理论框架下,运用实证的方法讨论了区域金融均衡、区域金融调控、区域金融风险控制等问题。他认为在金融发展理论中,对理论过程和现实发展的探讨过于简单,表现在以管制放松为特征的自由化、金融发展、金融波动的周期探讨之中,并认为在完全市场、完全竞争和制度外生前提下的金融资产、中介机构和金融市场的数量化增长的研究较为单纯,忽略了金融发展中的制度规则、法律、社会环境等因素。麦勇(2005)运用比较金融理论衡量金融发展的相关分析指标,探讨了中国区域金融发展的特征;运用金融发展的功能观点,探讨了中国

东部和西部区域金融发展的规律；在经济金融自由化的时代背景下，探讨了东西部区域金融发展的特征和趋势。

综观中国区域金融和经济关系的研究现状，尽管区域金融与经济发展相关关系的研究取得了一些比较有分量的研究成果，但毋庸置疑，也明显存在如下问题和不足：一是在对中国金融体系进行整体分析比较的基础上，缺乏对区域金融增长的独立的、深入细致的分析和论述。二是目前区域金融与经济增长关系的论证主要依据国外或者经过改进后的金融数理模型的应用和实证检验，其基本分析思路主要依据新古典经济学的增长理论，将金融资源作为重要的生产函数变量，其假定前提是传统计划经济时代的金融运行体制和制度具有外生性。三是在重视分析金融与经济长期的正相关关系的同时，没有对近年来特别是1997年亚洲金融危机后中国对微观金融活动的行政干预逐步淡化、金融市场化改革实质性推进后的区域金融与经济发展的相关关系给予应有的关注和解释。我们认为，以1998年中国政府正式取消对商业银行的信贷规模控制为标志，中国金融体制市场化改革开始进入了一个新的层面和阶段。2001年中国成功加入世贸组织，承诺并履行分阶段有次序地开放国内金融市场，中国金融国际化改革大幕徐徐拉开。2004年和2005年，国务院先后批准了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和中国工商银行的股份制改造方案，标志着中国金融改革开始深入到国有商业银行的产权层面。尽管目前这些变革距离完全意义的金融开放和金融自由还有一定差距，但它已经带有明显的转型期过渡性的鲜明特征。所以，任何忽视这些重大过渡性制度变革而以原有体制为背景的研究，都在一定程度上不可避免地存在时滞和偏差，必然限制了其应有的解释力和应用价值。诚如诺斯（North，1991）在阐释被新古典经济理论忽略的制度价值时所言：“经济学越来越数理化、正规化，但其准确率却

越来越低。”^①

对中国目前的转型经济来说,产生金融抑制的主要因素是金融制度不健全制约了金融业的健康发展、政府在金融领域角色定位的失误以及微观金融主体的缺位。所以,通过逐步减少政府干预,培育金融主体独立的市场地位成为中国金融市场化改革的主要取向。但是应该看到,在现阶段中国金融制度变迁过程中,区域差异性非常明显,中西部地区仍以外生为主导,而东部地区已逐渐过渡到内生外生兼而有之。国家统一的金融政策和制度安排忽视了区域经济差异,这种统一性表面上看似平等,却带来了实际上的不平等。事实上这种制度安排对西部等欠发达地区形成了金融抑制,而金融抑制又从生产、流通和分配三个方面影响着西部欠发达地区的实体经济,客观上加剧了不平等效应。金融制度市场化遵循着资本的市场逐利原则。由于中西部地区投融资体制改革滞后,微观金融主体已开始商业化运作而金融结构变迁缓慢,资本市场发育不健全,企业融资渠道狭窄,信用机制不完善,金融市场化的制度变革反而使资本向风险相对较低、资源丰富的东部地区进一步积聚,形成了金融制度市场化改革在整体上提高了金融促进经济发展功能的同时,却导致了区域经济差距进一步拉大的情形。因此,在整体市场化改革导向下,通过金融制度区域化创新调节东中西部地区金融发展的不平衡,针对东西部地区相异的经济基础和现实条件实行不同的改革手段和改革内容就具有重要意义。金融制度是一个复杂的结构体系,不同层次的制度组合必须形成彼此协调、目标一致的有机整体,才能减少和消除因制度间的摩擦、矛盾和冲突引起的制度供给成本,提高制度带来的总体收益水平。因此,正确处

① 卢现祥:《西方新制度经济学》,北京,中国发展出版社,2003。

理中国全局性的金融市场化改革与区域经济发展不平衡的矛盾,通过金融制度的区域化创新,通过市场化与行政化机制的有机结合,在提升金融效率的同时减小区域经济发展的差距,成为转型期中国经济改革的重要内容。本书以此为切入点,力图运用金融制度创新理论,结合转型期中国区域经济发展非均衡发展的实际特征,尝试探索适合中国转型期的金融制度区域化创新之路。

1.2 研究的主要目的

1. 探索转型期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金融制度解。面对中国区域经济发展的巨大差异,在中国金融市场化变革的过程中,如何发挥金融制度创新的作用,通过区域经济政策与金融制度的有机配合来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是本书要着力解决的重要问题。特别需要强调的是,针对转型期的经济特点,金融制度变革要体现出鲜明的时代特征,使其能够适应区域非均衡的现实基础。因此,中国金融制度的区域化创新是转型期经济发展的选择。随着经济发展差距的逐步缩小,金融制度的区域化创新将更多地体现为营造一致的金融环境条件。

2. 提高金融制度的适应效率。从制度层面看,统一均质的金融制度与区域经济的非均衡不相适应,缺乏有效的区域经济和金融制度配套供给,必然带来单一金融制度适应效率的低下。因此,通过金融制度的区域化创新,使金融制度与其他区域经济制度有效衔接,与中国区域经济发展的现状紧密结合,是本书研究的另一个重要目的。

3. 为政府推进金融制度改革提供理论依据。中国的金融制度改革是由政府主导的自上而下的变革,政府在金融制度变迁

中的作用举足轻重。为此,本书主要通过对金融制度区域化创新的研究来为政府推进金融改革提供借鉴。无论是金融政策还是政策性金融,都是政府干预区域经济的主要手段;国有金融变革也传递着政府的鲜明政策取向,同时政府对金融安全也担负着重大责任。通过在政策层面上对国有商业银行改革和构建区域金融安全网的探讨及对当前政策性金融的反思和重构,力图金融改革实践提供借鉴。

1.3 研究方法和路线

本书的研究方法主要有:

(1) 比较的方法。通过比较区域间经济金融发展的差异,描述区域金融和经济发展的表象和特征,为金融制度的区域创新提供现实基础;通过国内外金融制度的比较借鉴,探寻适合中国国情的金融制度变革的道路。

(2) 发展的视野。本书的研究主要定位在中国经济转轨时期,但又不完全以现阶段为金融制度创新的目标,而是在全球金融自由化浪潮的背景下探索中国的金融制度化创新问题,努力做到当前的现实指导性与未来金融发展趋势的前瞻性有机结合。

(3) 整体的观点。将中国作为分析对象,深入分析区域金融发展的差异,把握整体和局部的关系。由于中国区域金融环境具有明显的二元性特征,所以,中国一元的金融制度改革就需要正确处理整体和局部的关系。

(4) 实证和规范相结合。本书主要以转型期中国金融制度改革为主线,研究方法具有明显的实证性。但在总论和各章中又详细阐释了金融理论,使理论与现实、实证与规范有机地融

合起来。

1.4 框架安排及创新

本书主要内容分为八个部分，各部分的基本内容是：

第1章：导言，阐释选题的背景和意义、研究的基本方法、要解决的主要问题等。

第2章：系统阐述金融制度及其创新的相关理论，重点探讨金融制度的基本功能，并提出金融制度创新的基本概念与内涵；分析了金融制度创新的动机与目的；阐释了金融制度创新的制约因素以及金融制度创新的步骤和类型。

第3章：概括性地描述了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国金融制度区域化改革的实践，分析了区域经济发展差距的金融制度成因，通过中国西部地区的制度变迁成本对金融制度变迁绩效进行了实证解释。

第4章：分析了中国金融制度区域化创新的路径，即诱致型变迁和强制型变迁有机协调、区域梯度渐进式推进和银行主导型是区域金融制度变革的基本模式，同时概括了金融制度区域化设计的特点和原则。

第5章：从金融组织的层面阐释了政策性金融与商业性金融混合的金融组织格局是我国金融制度区域化改革的基本特点，从国有商业银行的区域化调整和信贷政策的区域设计、建立区域性商业银行和地方中小银行等视角，探讨了商业金融布局的调整与改革。同时，从组建区域性政策金融和改革原有政策金融两个方面，提出了政策金融区域化改革的基本思路。

第6章：从金融市场制度方面特别是从资本市场的层面阐释了区域经济发展与资本市场的相关性，阐释了资本市场对区